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编号：2019-032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收到刘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公司于2019年4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耿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耿斌当选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耿斌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耿斌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条件，其工作经历符合相关任职要求，能够胜任公司董事的工作，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同意提名耿斌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2019年4月16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耿斌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江苏化工农药集团公司农药车间、外贸科、研究开发中心，江苏苏化集团张家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江苏苏化集团苏州长青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苏化集团信达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2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耿斌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17,800股股份；苏化集团持有本公司68,334,137股股份，格林投资持有苏化集团61%的股权，格林投资持有本公司33,123,295股股份，耿斌先生通过持有格林投资5%的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耿斌先生现任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苏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国家公务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